



行政通告

TME/A/26/03

日期：2026年9月14日

2027年功績獎勵及感謝狀提名**區會提名截止日期**

香港童軍總會現已開始接受2027年度「創辦人紀念日獎勵」及「童軍獎勵」之提名(詳情參閱總會行政通告第19/2026號)。

獎勵類別	區會提名截止日期
「2027年創辦人紀念日獎勵」 •優良服務獎章 •優異服務獎章 •感謝狀	2026年10月9日(星期五) (提名表必須於2026年10月31日前 ，經區會審閱後送達新界地域)
「2027年童軍獎勵」 •功績榮譽十字章及功績榮譽獎章 •金龍勳章、銀龍勳章及青龍勳章 •金獅勳章、銀獅勳章及銅獅勳章	2027年4月2日(星期五) (提名表必須於2027年4月30日前 ，經區會審閱後送達新界地域)

香港童軍總會一貫以來在審核及頒發每年之獎勵數目，均採取極為嚴謹之態度。由於各功績獎勵是由總會全權批准，故在提名表上不用說明擬推薦何種獎勵，各項獎勵之提名表(包括功績獎勵提名表【表格DA1(04/2020)】及感謝狀提名表【表格DA2 (Rev.08/2022)】必須經由區總監提名/認許簽署認可。

本區各旅旅長如欲提名所屬旅團旅務委員、旅團領袖領取「優良服務獎章」/「優異服務獎章」獎勵請填寫(表格DA1功績獎勵提名表【表格DA1(04/2020)】)，並用點列式將各項資料及自獲得上次獎勵後之優異表現事實列於表格上，而「感謝狀」提名請填寫表格DA2感謝狀提名表)，提名表可於總會網頁<http://www.scout.org.hk>下載，並須於2026年10月9日前送達區總部。所有提名必須保密，並須符合「香港童軍總會政策、組織及規條」規條6.6之規定。

提名已持有優異服務獎章或更高獎章人士獲更高獎勵，並須於2027年4月2日前送達區總部。旅長則由區總監提名。如有任何疑問及查詢，請電郵至 tmedscout@gmail.com與區會聯絡。

區總監
鄭筱薇